证券代码: 002279 债券代码: 128015 证券简称: 久其软件 债券简称: 久其转债

公告编号:2019-110

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 特别提示

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。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二、 会议基本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:
- (1) 现场会议时间: 2019年10月10日下午14:30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: 2019年10月9日至10月10日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0月10日交易日上午9:30~11:30,下午13:00~15:00;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 9 日下午 15:00 至 2019 年 10 月 10 日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: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 6 号公司 504 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- 4、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赵福君
- 6、会议出席情况:
- (1) 现场出席会议股东情况:股东及股东代表共9名,代表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49.834.849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711,233,390 股的比例为

- 21.0669%; 其中,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3 名,代表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36,923,994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711,233,390 股的比例为 5.1915%。
- (2) 网络参与会议股东情况: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,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表决的股东共计6名,代表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1,075,815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711,233,390股的比例为5.7753%;其中,中小股东6名,代表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1,075,815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711,233,390股的比例为5.7753%。

上述现场与网络出席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5 名,代表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90,910,664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711,233,390 股的比例为 26.8422%;其中,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9 名,代表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77,999,809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711,233,390 股的比例为 10.9668%。

(3)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,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本次会议。见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。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,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 议案审议情况

- 1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关联方转让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 100%股权及关联方补偿安排的议案》,具体如下:
- 1.0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<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启顺通达 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>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福君先生持有78.265.507股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12,639,657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51%; 反对 5,5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49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77,994,309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29%; 反对 5,5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71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1.0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<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启顺通达 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移通网络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>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福君先生持有78,265,507股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12,639,657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51%; 反对 5,5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49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77,994,309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29%; 反对 5,5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71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关联交易相关 事宜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90,905,164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71%; 反对 5,5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29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77,994,309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9929%; 反对 5,5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71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四、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会议由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的代表律师进行了现场见证,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,认为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- 1、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

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1 日